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權限申請單

申請單位	
名稱	
地址	
聯絡電話	
EMAIL	
申請權限	□目的事業主管機關
(可複選, 未申請過之	□運用單位
單位,請同時勾選運	□志工隊
用單位及志工隊)	
⊚姓名	
身分證字號	
連絡電話	
E-MAIL	
職稱	
LINE ID	
申請帳號名稱	
(6碼以上,無英文數字	
符號限制)	

請將本申請單填妥後, 發函至宜蘭縣政府或社會處(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、 宜蘭縣宜蘭市同慶街95號), 主旨請載明「申請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 合系統權限」即可。